

证券代码：871281 证券简称：正多科技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吉林正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刚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此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639,5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6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39,5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编制《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39,5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吉林正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吉林正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39,5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39,5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39,5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39,5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39,5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融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吉林正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银行融资暨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39,5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吉林忠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安立民、李平

(三) 结论性意见

正多科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参会股东及相关人员、议事议程、表决程序及表决通过的各项议案均严格按照正多科技《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披露的程序及股东会议议程进行，本届股东大会的全过程符合我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符合正多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

结论：正多科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程序合法；提请审议并经全体参会股东一致表决通过的 8 项议案真实、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正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吉林正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吉林正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4日